

他不想要万千星河，只想要一个沈千树。

高冷恶魔先生
——
温软珠宝设计师

天价

安知晓

宝贝

言情大神 安知晓
百/万/收/藏/新/作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神秘的城堡埋葬了七年的伤痛，
她只想逃离那个人

却不知对他来说，
她是他的天价宝贝

天价

安知晓

宝贝

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天价宝贝 / 安知晓著. — 南京 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8.10

ISBN 978-7-5594-2962-9

I . ①天… II . ①安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 1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224176

书名 天价宝贝

作者 安知晓

出版统筹 汪修荣 邹立勋

选题策划 黄欢

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丽

文字编辑 周慧娥

责任监制 刘巍 江伟明

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 880 mm×1230 mm 1/32

字数 290千字

印张 10.5

版次 2018年10月第1版, 2018年10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594-2962-9

定价 38.00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John



此为试读,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: www.ertongbook.com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章	空山新雨后，城堡有秘密	/001
第二章	但愿人长久，你却报了警	/017
第三章	南风知我意，吹梦到泳池	/033
第四章	海上生明月，你别来搞笑	/048
第五章	相思似深海，生个小公主	/064
第六章	愿得一人心，送你就顺路	/079
第七章	欲穷千里目，侧颜一百分	/093
第八章	红豆生南国，妈咪最漂亮	/111
第九章	晚来天欲雪，夜陵是魔鬼	/128
第十章	日暮苍山远，不吃你这套	/145

目录

CONTENTS

第十一章	美人卷珠帘，童画神助攻	/164
第十二章	相看两相厌，男人是什么	/180
第十三章	玉阶生白露，情深却互忍	/197
第十四章	迟日江山丽，恋爱好滋味	/215
第十五章	泥融飞燕子，夜陵好粗暴	/234
第十六章	与君离别意，别再伤害我	/252
第十七章	花间一壶酒，谁敢嫌弃你	/269
第十八章	此中有真意，谁是小公主	/285
第十九章	我歌月徘徊，你别不理我	/302
第二十章	空山松子落，美色真迷人	/318
后记	我有一壶酒，故事听不听	/329

第一章

空山新雨后，城堡有秘密

一座古老的城堡屹立于森林之中，宏伟而神秘。

管家路德的目光平静地看着眼前的少女。

一张白皙的鹅蛋脸，有点婴儿肥，小巧的鼻，樱桃小嘴，灵气逼人的眼睛澄澈而明亮，漂亮至极。把少女的娇俏和明媚糅合得浑然天成，堪称最完美的东方面孔。

“有过陪护的经验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你主要的工作是照顾先生的日常起居，不管先生有什么需要，你都务必满足他。并且，不能刺激他。”路德先生的目光非常锐利，像是要层层将沈千树剥开，一探究竟。

“哦……”沈千树有些茫然。

“十天内，我已经换了二十名陪护，能不能留下来，看你的运气。”

天啊，十天二十名陪护，这城堡的主人是大魔王，还是多难伺候？

难怪有这么高的工资。

路德管家看着娇小而漂亮的女孩，淡淡地说：“有几件事，我务必和你强调一下，先生喜静，不必要时，不要说话。第二，也是很重要的一点，在你陪护期间，太阳落山前，必须离开城堡。”

“是！”沈千树莫名其妙地感觉到一股寒战，如有细微的电流爬过脊椎，

莫名地让她不寒而栗。也因为管家的话，让这座豪华的城堡，瞬间蒙上了一层神秘的色彩。

路德管家领着沈千树上了二楼。

她赤着脚，踩在纯手工编织的地毯上，轻得没有一点声音。路德管家推开门，沈千树像一个好奇的孩子，被雕梁画栋的奢华迷住了眼，但很快又被窗前的一道人影吸引住了目光。

夜陵坐在窗边的沙发上，一袭白衬衫，黑色的长裤，纽扣系到最上面一颗，整个人都透出一股严谨而冰冷的气息。

沈千树看向他波澜不惊的脸孔。

瞬间惊艳。

天啊，好妖孽的一张脸！

五官如最佳的肖像画中所描绘的一般：眉骨略高，显得眼睛非常深邃；琥珀色的眼睛极其罕见，如一块冰冷的宝石；薄唇高鼻，勾勒出一张颠倒众生的脸。

“先生，这是新陪护，她叫Sara。从今天起，她会负责您的日常起居。”路德在他面前，恭恭敬敬，声音如在一条水平线上。

男人冰冷的目光锁在沈千树脸上，深冷如寒潭，整个空间的温度仿佛都下降了。沈千树迎着他的目光，深呼吸后，露出一抹明媚的笑容。

“先生，您好，我叫Sara。”

路德管家看到她的笑容，微微惊讶，这少女，竟然不怕先生？

极少有人能面对先生，还能露出笑容来。

嗯，这女孩不错！

男人的手在沙发上按了下，沙发应声而转，背对着他们。

沈千树随着路德管家下楼。

“管家，先生是生病了吗？”

路德淡淡地点头，沈千树暗忖，难怪他的脸色极其苍白，仿佛不曾见天日，透出一股溃败之感。

路德管家走后，整个大城堡，仅剩她和夜陵。路德管家给她留下了一个特别详细的单子，几点吃饭、几点吃药、定时定量，她总算知道为什么路德找的陪护都是亚裔。

他所罗列的菜肴，几乎都是中餐。

厨房的冰箱里，都是新鲜的食材，沈千树按照菜谱，准备了饭菜。沈

沈千树端着饭菜，上了二楼，推开雕花大门，她看到夜陵坐在沙发上，如一座雕像。

沈千树谨记着路德管家的吩咐，没必要时，不要出声。

她放下饭菜和药，轻步离开。

“回来！”她刚要出门，却听到夜陵出声，他的声线低沉而性感，沈千树惊讶地回头，夜陵目光冰冷地看着她，“难吃，重做！”

沈千树：“……”

他筷子都没动过，用鼻子嗅着就说难吃吗？

行，你长得帅，你任性！

“是！”

沈千树为夜陵做的第一顿饭，做了足足两个小时，重做了四遍，沈千树的小宇宙已在爆发边缘。

为了钱，忍了！

第四遍时，夜陵总算吃了，没再刁难。

沈千树忍不住在心里吐槽：一样的配方一样的味道，怎么就没说难吃，是你饿了吧？

一个月后。

某天下午，沈千树在楼下客厅里学法语，听到按铃声后，她赤脚踩着地毯上楼。城堡里鸦雀无声，夜陵脾气很怪，偶尔和风细雨；偶尔沉默寡言；偶尔却暴躁如雷，脾气阴晴不定。

路德管家去了雅典，要走三个月，城堡里就只有她和夜陵。

夜陵有头疼的毛病。

每天下午，她都会为他按摩。

夜陵如一尊完美的雕像，坐在窗户前，一脸风雨欲来的表情，沈千树照顾他一个多月，深知他的脾气。知道他的病又发作了，但她并不知道夜陵具体得了什么病。

她只知道，夜陵频繁地头疼，并且很严重。

夜陵枕着沈千树的腿，微微闭上了眼睛，沈千树轻轻地为他按摩，干净修长的手指在他太阳穴上轻轻地揉着，力度不轻不重。

他闭着眼的模样，比平时冷峻的模样要顺眼得多。沈千树能看到他卷翘的睫毛，又细又密，极其好看，她觉得自己能忍他一个多月，就是看在

这张脸上。

这张脸，实在太妖孽！

沈千树为夜陵按摩了一个多小时，手又酸又累，却不敢放松。稍微一放松，夜陵就能感觉到，并且情绪会失控，极其焦躁。

她能感觉到夜陵的痛苦和隐忍。

她不懂，为什么他头疼如此剧烈，却不去住院？

为什么整个城堡，空无一人，只有夜陵和她？

路德管家说，平时是他照顾夜陵。可他要去雅典三个多月，只能找人陪护，十天却换了二十个陪护。她能坚持一个多月，对路德，对夜陵而言，已是奇迹。

沈千树单纯是为了钱和夜陵的颜，忍下了他一个多月以来的花样刁难。

就拿这按摩来说，不停歇两个小时，不是一般人能忍受的。

夜陵的额头上，渐渐浮起了一层薄薄的汗。

他很疼。

沈千树莫名有些心软和心疼，他那么疼，却一声不吭地忍着。她的按摩只能稍稍缓解他的疼痛，却无法治愈他，沈千树白皙而温暖的掌心，轻轻地擦拭他的汗水。

夜陵倏然睁开眼睛，琥珀色的眼眸一片深沉，定定地看着她。沈千树的脸颊腾一下红了，紧张至极，掌心的汗如带了电流，从掌心直穿心脏。

这个动作，太亲密了。

安静的城堡里，除了微风拂过的声音，还有……如雷的心跳声。

夜陵重新闭上了眼睛。

“继续！”

沈千树缓缓地松了一口气，夜陵给人的感觉，太过于震慑。他的一言一行，举手投足，甚至是一个眼神，都令人畏惧和紧张。他喜静，所以她谨记路德管家的嘱咐，极少说话。

不知不觉，夜陵睡着了。

沈千树的腿被他枕得发麻，两条手臂也酸软得不像话。

夜陵这一觉，睡得并不长。

“我要出门一趟。”夜陵醒来后淡淡地吩咐道，“给我挑一套衣服。”

沈千树很诧异，在她印象中，夜陵是第一次出门。每一次她来城堡，夜陵都在，她走时，夜陵也在。虽然诧异，她还是帮夜陵选了一套衣服。

夜陵的衣柜里，是清一色的白衬衫。

沈千树挑了一套深蓝色的西装搭配白衬衫，夜陵当着她的面，换上了衬衫。沈千树脸色一热，匆忙别开了目光。夜陵脸色苍白，却有一副好身材，蜜色的皮肤，精壮的胸膛，他就是典型的衣架子。穿衣显瘦，脱衣有肉，一双修长的大长腿，极其加分。她正想出去，夜陵却下命令：“过来！”

他拿过一条领带，递给沈千树，白衬衫就系了最下面三颗纽扣，沈千树秒懂他的意思。纤纤玉手接过领带，并把纽扣一颗一颗地系上。

夜陵微微低着头，看着她修长白净的手指在白衬衫上抚动。沈千树有一双很美的手，灵活得像跳动的音符，指甲修得圆润而干净。她的指尖无意中碰到了他的胸膛。

沈千树仿佛受了惊吓，慌忙低头，他只能看到她通红的耳朵。

“我很可怕？”夜陵问。

沈千树摇了摇头，耳朵红得更厉害了一些。

夜陵的目光如凝结了冰霜。

小骗子！

沈千树身上有一股冷香，淡淡的，很迷人。他记得枕在她腿上，头痛欲裂时，总能闻到这股冷香，像是安神药，减缓了他的疼痛。

夜陵太高了。

沈千树够不着，他又笔直地站着，没有弯腰的意思。沈千树不得已踮着脚，两人离得近，异性荷尔蒙的气息强烈地刺激着她的感官，沈千树觉得自己的脸都要着火了。

在一通手忙脚乱后，沈千树总算艰难地为他系上领带。

穿戴完毕后，夜陵一扫溃败之色，精神又英俊。像矜贵的公子哥，风流却冷漠。

夜陵出了城堡后，沈千树在楼下大厅里复习功课。

她是留学生，申请了巴黎艺术学院，学习珠宝设计，入学前有半年的语言课。她提早两个月过来，就是想熟悉一下环境和语言，顺便赚钱。

沈千树一边听法语网上课程一边画着珠宝设计草图。

不知不觉趴在桌子上睡着了。

这段时间她被夜陵折腾得太累了。

几乎每天都要为他按摩长达四个小时，两条手臂酸软僵硬得像装了假

肢。

夜陵回来时，看到沈千树毫无形象地趴在一堆草稿纸上睡觉。

阳光明媚，他身上却像是笼罩了一层薄薄的冰霜，他居高临下地看着沈千树。她侧趴着，一头青丝垂下，遮住了半张脸颊，只露出半张白净的脸，带着淡淡的桃花红。

夜陵目不转睛地看着她，不知道在想什么。他微微地眯着眼睛，忽然注意力被一旁的草稿纸吸引了目光，他微微挑了挑眉，拿起一旁的草稿。

全是珠宝设计的草稿纸。

沈千树醒来时，有点迷糊地揉了揉眼睛。

“先生，您回来了？”

夜陵冷淡地“嗯”了一声。

沈千树发现他在看她的设计稿，立刻面红耳赤地想抢回来。

夜陵冷冷地看着她，对她这种护食的动作很不满意。

“一堆垃圾，抢什么？”

“你凭什么说我的设计是垃圾？”沈千树小脸通红，仰头反驳，一时忘了路德管家的警告，也是第一次面对夜陵的刁难和恶毒奋起反抗。

夜陵危险地眯起了眼睛，一向乖巧的小猫咪，突然伸出锋利的爪子，张牙舞爪，颇为新鲜。她的脸在他脑海里，也鲜活了起来，他不必靠着一股冷香记住她。

“垃圾，就是垃圾。”夜陵冷漠地说着，拿过其中一张设计稿，又拿过一旁的笔，在她原有的设计稿上涂涂改改不到五分钟，令人眼前一亮的设计图跃然纸上。

虽是素描的设计，却那么的惊艳。

她设计的是一条血滴状的项链，夜陵随手一改，血滴的形状变得丰满而灵气，并用弯月捧着泪滴，简单的线条处理也比沈千树高明而熟练。

“你……”一张中规中矩的设计图，仿佛有了生命力。

沈千树惊叹，她一心以为的病娇，竟是一名才艺顶尖的天才，沈千树瞬间扔掉节操，双手合十：“求拜师！”

“丑拒！”夜陵无情地拒绝，转身准备上楼。

“……”沈千树看着他的背影，竖起了中指。

长得好看了不起啊！？

自从沈千树发现夜陵精通珠宝设计后，便有意无意地在他面前露出一些设计草稿，都是一些线条比较粗糙的设计，希望能得到夜陵的指点。

夜陵心情好时，会指点一两句，心情不好时，直接撕碎，并暴躁起来。沈千树会立刻拉着他躺下，为他按摩。有一次她按摩时，夜陵的疼痛显然无法忍耐，身体紧绷僵硬得如一块石头。沈千树绞尽脑汁后，轻轻地哼起了歌，都是一些轻柔的歌曲，却见奇效。夜陵在她的歌声中，放松了下来。

于是，沈千树在按摩时，又被强迫着唱歌，一天下来，口干舌燥。手臂僵硬酸软，简直欲哭无泪。

强烈要求涨工资！

巴黎的夜，总是来得慢。沈千树遇上了来巴黎的第一个阴天。天气预报说，晚上有雷阵雨。

六点一到，天就暗下来，黑沉沉的。沈千树做好了饭菜，端上楼。夜陵如雕像似的坐在窗户前，看着黑沉的天。

这段时间，两人的对话多了起来，虽说有些时候是沈千树强行尬聊，但夜陵也不像前一个月惜字如金。

“先生，晚上有雷雨，我怕耽搁，今天提早走行吗？”

夜陵没有任何回应，沈千树放下了餐盘，她能感觉到夜陵的情绪非常差，且在拼命地忍耐着。空气中牵扯着一股暴力的因子，沈千树莫名有些恐惧。

他像是潜伏于黑暗中的大魔王。

“先生，我先走了。”

沈千树快步离开城堡，已快两个月，她从未在城堡过夜，并谨记路德管家的警告，夜晚的城堡，仿佛有魔鬼。

这是郊区，要步行两公里才能到公交站。平时她来得早，走得早，都当是运动了。

今天刚走到一半，就电闪雷鸣了起来，天色越来越黑，马上就要下大雨的样子。沈千树回头看了一眼城堡，屹立于森林中的城堡，是附近唯一的房子。

“我就待一会儿……晚点走，没关系吧？”沈千树只好折返城堡，硬着头皮开口询问夜陵。又是雷电，又是暴雨，能不能有公交车还是未知数，

她一个女孩子徒步太危险。

夜陵没有回答沈千树。

不多时，窗外便雷电交加，暴雨倾盆。

沈千树尽量不发出一点声音，她换上了干燥的睡袍。

躲进客房里，总该不会出什么状况吧？沈千树心想。

城堡很安静，并未亮灯。

沈千树从来没在城堡过夜，并不知道城堡晚上竟然是熄灯的，夜陵呢？

他在干什么？

雷阵雨，一下就是两个小时，天完全暗下来。

沈千树刚想开灯，却猛然听到楼上传来一阵咆哮声，像是负伤的野兽在嘶鸣，接着是一阵疯狂的碎裂声和震动声，像是有人在进行巨大的破坏。沈千树差点被吓得魂飞魄散，依稀想起一件很奇怪的事情，夜陵的房间摆设，每天都一样。

她见过的摆设，几乎就出现过一次，第二天又焕然一新。

咆哮声，越来越大，隐约能听出是夜陵的声音，却低沉了许多。

夜陵虽会暴躁、会狂怒，却能克制，极少会有这种暴走的状态。沈千树恐惧又担心，他怎么了？

砸东西的声音越来越强烈，城堡里如同锁了一头怪兽。

沈千树对夜陵的担心战胜了恐惧，她小跑着上楼。

“先生，您怎么了？”沈千树出声，在她靠近房门并出声时，暴躁的声音倏然变得落地有声。沈千树的心定了定，推开门想看一看夜陵的情况，刚推开门就有一股蛮力猛然拉扯着她。

沈千树撞到一个坚硬的怀抱里，那人手忙脚乱地抱着她，一道闪电轰然而过时，沈千树在惊慌失措中看到了一双深沉的琥珀色眼眸和……狰狞的脸。

“先生？”沈千树疑惑地看着他。

恐惧的眼，惨白的脸，无处躲藏。

她意识到了危险。但是想要逃，已来不及了。

城堡就是一座牢，困住了她和他。

沈千树身上的冷香钻鼻而入，像是一道催命符，促使夜陵发了狂。

夜陵猛然扣住沈千树，将她横腰抱起，砸向大床，整个人压了上去。

沈千树被砸得头昏眼花，刚想要起身就又被死死压住，身上的睡袍被夜陵猛然撕开。

“先生，你……”沈千树话还来不及说完，就被堵住了嘴。

夜陵粗暴地吻住她的唇，她身上的冷香引发了他身上的兽性，他像一头毫无理智的野兽，攻击着身下的女孩，琥珀色的眼眸在暗夜中渐渐迷离起来。

沈千树拼命地挣扎，好不容易推开了夜陵，却被他扯掉了身上仅存的衣物。她几乎是爬着想要离开大床，却一次次被夜陵拽住脚踝拖了回来，脚踝处很快传来一阵阵剧痛。

“啊……”沈千树瞬间失去了力气。

“先生，你在干什么？”沈千树的尖叫被堵在咽喉里。

“啊……”毫无防备地进入让沈千树猛然瞪圆了眼睛，脑海一片空白。身上的野兽开始了最原始的掠夺，像是征伐宇宙的战神，所有的罪恶和残忍，被隐藏于夜色中……

沈千树醒来时，人在医院，她奄奄一息地躺在病床上。恐怖的记忆渐渐回笼，身体的疼痛后知后觉地袭来，像是入了骨髓，麻痹着她的神经。

“Sara，你终于醒了。”路德管家的声音传来。

沈千树僵硬地转头，看到了路德管家，他不算是慈眉善目的人，此刻的眼里却有一抹同情：“你昏迷了四天，医生尽力抢救，总算把你救了过来。”

沈千树小脸惨白，想起了路德管家的话。

切记，不要在城堡过夜。

她那晚无异于……自投罗网。

为什么？

他为什么，如此对她？

“先生情绪不太稳定，请您原谅他。”路德管家微微欠身。

沈千树的眼神，像是一潭死水：“为什么？”

没有人回答她。

沈千树在医院养了足足七天，路德管家来了三次，并付清了所有的医疗费用，出院的那一天，路德来的同时还给了她一张支票。

“Sara小姐，先生说，不再需要你的陪护，这是给你的补偿。”

沈千树低头看着支票上的数字。

一百万欧元。

真大方。

初夜一百万欧元，天底下比她贵的，数不出几个了吧。

屈辱、茫然、讽刺和悲凉……所有的负面情绪像是一张网，把她笼罩，她在如失重的空间中，不知所措。

沈千树潜意识里想要撕掉这张屈辱的支票，脑海却空荡荡的，所有的指令都慢了半拍。

“我要见先生。”

“先生不想见你。”

沈千树露出一抹悲凉的笑。

路德管家的神色复杂，有些话到了嘴边却说不出——

Sara，或许，你是先生今生唯一的光。

我从未见过，他那么在意一个人！

所以，他才不能见你！

他怕伤害你。

可你，永远不会知道了！

和路德管家分开后，沈千树回到了自己的小公寓，又躺了整整三天，才恢复了元气。

悲剧已然铸成，她却不能自暴自弃，她的一生，都要靠自己。家里早就抛弃了她，把她丢到巴黎自生自灭。为了日后的工，她只能拼命，让自己活出一个人样来。

沈千树开始上语言班，语言班分成英语和法语，在网上选专业时，她鬼使神差地选了第二专业。

心理学。

心理学是英语授课，她的英语勉强还算过关，但对于专业课而言，显然不足。除了上语言班，她还兼职教法国人中文，赚生活费。

她本以为自己的生活就会这样按部就班。

学语言、上大学、赚钱……直到半个月后，一张检查报告刺痛了她的眼睛。

她怀孕了！